

# 中共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委员会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文件

西建大党〔2021〕42号



## 关于印发《西安建筑科技大学2021年 下半年重点工作》的通知

各分党委(党总支),各学院,各部、处(室):

学校《2021年下半年重点工作》已经学校党委常委会讨论通过,现印发你们。请按照重点工作要求,结合实际,细化任务,夯实责任,狠抓落实,全面完成各项工作,努力推动学校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。



2021年9月2日

#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2021 年下半年重点工作

2021 年下半年学校工作总的指导思想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，聚焦“双一流”建设，秉持“学术立校、自强报国”理念，坚持“崇尚学术、追求卓越、求真务实、苦练内功”的基本思路，深化综合改革，加强内涵建设，奋力追赶超越，努力开创学校高质量发展新局面。

**1.加强党的政治建设。**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，贯彻落实第 27 次全国高校党建工作会议精神，强化管党治党、办学治校主体责任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，推动《关于加强高校党的政治建设的若干措施》落实落细，为学校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政治保证。开展学校政治生态综合分析，启动校内巡察试点工作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。

**2.推进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。**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，组织开展专题学习、研讨、宣讲、培训活动。扎实组织开展“我为师生办实事”实践活动，校级领导班子办好 8 件实事，每个学院办好不少于 3 件实事，每个部门办好不少于 2 件实事。建立长效机制，推动为师生办实事制度化、常态化、长效化。

**3.提升思想政治工作质量。**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》，推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台账任务落实，完善三全育人格局。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，持续深化“思政课教师大练兵”活动。引育并举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，力争年底前达到教育部 1:350 配比要求的 90%。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。召开思政教育研究会 2021 年年会。优化提升现代书院制育人模式，促进学生素质养成。积极申报陕西省劳动教育实践基地。加强草堂校区文化建设。出台《辅导员队伍建设管理规定》，提升辅导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水平。常态化开展国防和国家安全教育。

**4.加强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。**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任务，结合实际，扎实开展校院两级中心组理论学习研讨，下半年专题学习研讨不少于 5 次。落实“一学一报”，制定旁听制度，强化学习督导。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强化各类意识形态阵地管控。围绕中心，面向一线，把握新闻宣传时度效，做好深度报道。巩固教育系统文明校园创建成果，提升文明校园创建水平。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选树推荐各类先进典型，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。制定实施学校“八五”普法规划。

**5.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。**贯彻落实《高等学校领导人员管理暂行办法》和学校干部工作制度，强化正确选人用人导向，用好学校各级各类各年龄段干部。着眼长远，大力选拔培养优秀年轻干部。开展二级单位领导班子综合研判，做好处、科级

岗位干部补充、聘任工作。聚焦“双一流”目标，加强干部专业能力建设，举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“七一”重要讲话精神及处级干部创新能力提升等专题培训班。修订完善处级干部年度考核办法，强化结果运用，激励担当作为。加强干部监督管理，严格规范个人有关事项报告、因私出国（境）和兼职管理。做好干部教育基地年度质量评估迎检工作。

**6.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教育管理工作。**认真贯彻落实《高校基层党组织工作条例》，持续开展基层党建质量提升计划，修订完善学院基层党组织工作办法、二级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，修订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办法。做好任期届满基层党组织换届工作。加强教师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完善支部书记“双带头人”、骨干教师“双培养”机制。修订党员管理办法，加强党员教育管理，做好党员发展工作。深化党建“双创”，深入实施党建“一院一品”项目，形成具有建大特色的党建工作品牌。

**7.持续加强民主政治建设。**加强统筹协调，完善统战工作体制机制。深化领导干部与党外人士联谊交友工作。做好各民主党派基层组织换届和有关推荐工作。完善二级教代会工作机制，加强二级工会组织建设。筹备召开第十五次学代会和第三次研代会。加强少数民族学生管理，做好抵御和防范宗教渗透工作。落实社团管理办法，推动学生社团健康发展。筹备成立老教授协会，认真听取离退休老同志意见建议。

**8.推进党风廉政建设。**强化政治监督，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

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以及中央、省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，做好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专项监督。做实做细日常监督，对学校人才培养制度落实、科研管理、职称评审等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专项监督检查。学习宣传贯彻《关于加强对“一把手”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》。深化运用监督执纪“四种形态”，抓早抓小、防微杜渐。积极配合做好省委新一轮巡视工作，扎实推进巡视整改。落实学校《基层纪检组织工作细则》，做好纪检干部培训工作，充分发挥二级纪检组织作用。

**9.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。**落实“四个不摘”要求，做好后续帮扶工作。深化科技和人才帮扶，在县域规划、人居环境、产业升级、防灾救灾、专业人才培养等方面提供智力支持。关注和支持驻村第一书记，落实驻村帮扶责任。完成消费帮扶任务。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和建档立卡学生精准帮扶。

**10.落实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。**高质量落实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任务分解方案，结合学院学科特点，细化目标任务，完成各学院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。修订规划目标考核办法，实施绩点化管理，做好年度检查考核，强化全程监督与定期评估。做好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三期项目落实工作。

**11.全面深化综合改革。**修订《学院年度业绩考核办法》，建立学术引领、目标导向的学院业绩评价体系。优化教师岗位聘任考核管理办法，推进团队岗位聘任和综合考核改革。坚持“效率优先、兼顾公平”，制定《绩效工资管理办法》，完善稳步增长的收入分配体系。推进人才特区建设，加强资源统筹调配，孵化培

育更多学科急需的高层次人才。筹建未来技术学院，构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特区。筹建交叉创新研究院，促进学科融合。深化教育评价改革，构建符合建大实际的教育评价体系。修订学校章程，完善以“一章八制”为核心的现代大学制度。制定出台依法治校实施意见。积极稳妥推进校属企业体制改革、华清学院转设。

**12.加强学术能力建设。**实施学校“学术能力提升”计划，落实《关于加强学院学术能力建设的十条意见》，带动学校核心竞争力全面提升。对上一轮“双一流”建设进行总结评估，结合学校发展规划，形成新一轮“双一流”建设方案。理清各学院、各学科发展阶段，突出重点，打通堵点，推进各学科在不同层次争创一流。办好第四届全国“双一流”评价与建设论坛。采取有力措施，浓厚学术氛围。

**13.提升本科教育教学质量。**持续推进一流专业建设，做好首批国家一流专业验收准备，跟踪做好2021年国家级、省级一流专业申报工作。强化课程和教材建设规划，做好第三批国家级、省级一流课程的培育和遴选。修订教材建设管理办法，完善教材编写、选用、审核机制。做好新一轮审核评估准备工作，开展自查自评自建工作。推进相关专业评估认证，做好专家进校考查准备。做好省级教学成果奖评选推荐和教改项目立项申报。加快推进第二批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实施，推动实践教学模式改革。制定出台优化专业结构的实施意见，加快专业升级改造和动态调整。制定《创新创业课程建设指导意见》，推动双创教育与人才培养深度融合。强化基层教学组织建设，狠抓教风学风建设。

**14.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创新。**落实学校研究生教育改革创新会议精神，推动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。制定出台研究生教育分类指导管理办法，完善质量保证和监督体系。加强学位论文全过程管理，强化导师责任，加大抽检力度，提高学位论文质量。全力做好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，跟踪做好专业学位水平评估。制定出台《加强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实施方案》，推进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改革。制定土木水利专业学位博士点培养方案。加强研究生教育改革项目建设，培育国家级、省级研究生教育教学成果。做好国家一级学会优秀博士、硕士学位论文申报，跟踪做好陕西省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审工作，扩大学校学术影响力。实施研究生导师能力提升计划，完善“学校-学院-学位点”三级导师培训体系，提升导师学术素养和育人能力。

**15.推进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。**举办雁塔学者引才论坛，完成百人引才目标。制定实施“教师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”，选派教师赴国内外高水平大学或顶级科研机构开展学术访问。制定面向团队的引才政策，为新兴学科发展、交叉学科培育和高水平科研团队发展提供人才保障。突出职称评审学术导向，优化代表性成果的认定，建立学术成果第三方评价制度。严格教师岗位聘期考核，强化能上能下、能进能出的激励约束机制。制定《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考核办法》，开展“教育世家”“从教三十年”评选认定。

**16.提高科技创新能力。**启动学校科技创新能力提升计划，制定科研方向与团队建设、国家级科研项目、科研评价体系与标

志性成果培育等实施细则。加强组织，挖掘潜力，做好 2022 年度国家基金项目申报，策划布局 2022 年国家和省部级重点科技奖励申报。加强科研平台管理，解决方向虚化、产出不足等问题，提高科研平台建设水平。积极融入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，形成若干在省内影响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，建立科技成果产出与转化一体化激励和评价新模式。支持大学科技园建设。完善科研评价体系，制定《人文社会科学评价指导意见》《高质量论文遴选和重要学术著作认定办法》《艺术设计类优秀成果评选办法》，修订《专利资助管理办法》。开展第二届优秀青年科研团队遴选。

**17.深化国际交流合作。**遴选培育新一批校级引智基地，组织申报 2021 年度国家级学科创新引智基地。全面开展线上学生派出及教师交流项目，全年派出学生力争超 100 人次，留基委各类项目录取教师 15 人以上。加强与海外友好院校交流合作，筹备成立“一带一路”建筑科技类大学联盟。国际学生中学历生招生比例稳定在 70%，进一步提高生源质量。推进教育国际化，持续打造“留学建大”品牌。做好教育部对安德学院一个办学周期评估验收工作。

**18.强化公共服务保障。**加快草堂校区学府城（北区）报规报建，尽快启动学府城（北区）教学、科研用房建设。加快信息化建设，提高服务教学、科研和管理的水平。推进公房改革，盘活用好学校房屋资源。强化实验资源开放共享和成效评价，提高仪器设备使用效率。持续深化雁塔校区北院环境综合整治，实施雁塔校区教室、图书馆、食堂、宿舍提升改造。推动草堂校区校



园环境由一般绿化向景观营建转变，启动草堂校区校医院建设。优化校园交通规划，升级校园交通管理信息系统，积极破解停车难问题。

**19.大力推进民生工程。**筑牢全员参与的就业工作体系，搭建多元化就业平台，提升学生就业水平。稳步提高教职工收入水平，积极解决教职工住房问题。加快推进草堂校区“一站式”服务大厅建设。做好老旧小区改造收尾工作，积极推进多层住宅楼加装电梯工作。加强困难职工帮扶、救助、慰问。积极改善基础教育办学条件。关心离退休老同志，关注解决养老困难的离退休老同志实际问题。

**20.做好办学 125 年并校 65 周年校庆工作。**按照“总结经验、凝心聚力、扎根西部、争创一流”的主题，精心组织策划校庆庆祝大会、校董校友大会、一流学科建设研讨会、高层次学术论坛等校庆系列活动。出版校志，完成校史馆改造，开展系列主题宣传活动，全方位展示学校办学成就，凝聚力量，共谋发展。

**21.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和稳定安全工作。**积极应对疫情反弹严峻形势，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，完善应急预案，提升应急处置能力。加快疫苗接种工作，确保应接尽接。按照错时错峰、安全有序原则，制定工作方案，统筹做好新生报到、开学返校与放假离校工作。落实保密管理规定，做好保密工作。完善学校公共卫生、食品安全、消防交通安全等突发应急预案，构建校园综合治理体系，确保校园安全稳定、和谐有序。

